

深圳市绿色产业促进会

绿促会【2024】03号

深圳市绿色产业促进会关于《城市环卫清洁服务企业碳评价方法》、《城市园林服务企业碳评价方法》、《城市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碳排放评价》和《使用生物可降解餐饮具碳排放评价》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及相关企业：

根据《深圳市绿色产业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《城市环卫清洁服务企业碳评价方法》、《城市园林服务企业碳评价方法》、《城市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碳排放评价》和《使用生物可降解餐饮具碳排放评价》团体标准已通过立项论证，同意立项。

请有关单位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、《深圳市绿色产业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等文件要求，尽快组织起草并完成标准的制定工作。

联系人：叶支春、杨东源、叶新娜

联系电话：0755-25569489

联系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八卦三路 88-8 号清风荣盛创投大厦
325—326 室

深圳市绿色产业促进会

2024年01月17日